



■《当塔吊成为头顶上的炸弹》系列报道

# 金水路违规塔吊被责令拆除

## 3个工地缺乏安全防护设施, 监理成摆设

### 执法查处

#### 金水路违规塔吊被责令限期拆除

昨天下午3时,执法人员对本报报道过的金水路与合作路口的危险塔吊进行了检查。

**存在的问题:**塔吊司机无法出示驾驶证;地面缺乏塔吊指挥人员;监理单位未取得监理证;钢筋加工区设在塔吊下面,没有安全防护设施;施工现场没有修建围墙,威胁周边楼体安全;塔吊位置不当,严重威胁居民楼和立交桥的安全。

执法人员表示:该工地已经成为重大安全隐患,一旦发生意外,一是对塔下工人的生命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二是严重威胁旁边居民楼和立交桥的安全,后果不堪设想。

**处理结果:**执法人员当场下达整改通知书,责令施工单位限期整改,消除重大隐患。“这个限期一般是一周之内,如果施工单位仍不主动拆除,我们将会强制执行。”

#### 监理人员成摆设,对违规操作漠不关心

市民秦先生反映:建设路与百花路口的万乘时代广场的塔吊甩来甩去也很危险。

随后,执法人员对万乘时代广场项目进行了检查。

**存在的问题:**钢材加工区就在塔吊下面,没有安全防护设施;塔吊操作中,缺乏地面指挥;工人在10多米的深基坑旁作业,没有安全防护;监理单位对违规行为未处置。

**处理结果:**下达整改通知书,责令施工单位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金源第一城的业主王女士反映:旁边时代伟业广场的塔吊紧挨着她家的窗户,让人感觉很不安,担心有一天会突然破窗而入。她说自己现在都不敢往窗户边上站。

昨天下午4时30分,执法人员来到了时代伟业广场施工工地。

**存在的问题:**塔吊或是缺乏报警装置,或是有报警装置但无人监控;没有地面指挥人员;塔架距离居民楼过近;监理单位对违规操作置之不理。

**处理结果:**下达整改通知书,责令施工单位整改,消除安全隐患。要求施工单位要么拆除违规塔吊,要么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证居民楼的安全。本报继续关注市民头顶的那些“炸弹”。

昨天,本报报道了金水路与合作路交叉口附近的塔吊严重威胁居民和立交桥安全后,市建委建设安全监督站对该工地进行了查处,责令施工方限期拆除,并消除安全隐患。

执法人员还对读者举报的3个工地进行了检查,发现每个工地都存在缺乏安全防护措施、塔吊司机和地面指挥员无证操作、监理单位安全意识淡漠的问题。

本报记者 刘德华  
实习记者 孙亚文  
晚报记者 张翼飞/图



### 读者有话

明知有危险,还坚持那样做,这是不是故意杀人?

对这样一个隐藏在身边严重威胁生命的安全隐患,读者们纷纷打来电话表达自己的心声。

市民邢女士:“那些塔吊太可怕了!我这么怕死的人路过那里一定绕着走,一天不解决,我一天不敢从那里走。”

市民孙女士:“一直在提倡‘以人为本’,以人为本更是以人的生命为本,明知是高危设备还公然置于小区之上,一旦发生事故,这不是故意杀人嘛!”

市民曹女士:“我会绕着走,因为已经麻木了。就算说点儿什么,有用吗?惹不起,躲得起。能架起塔吊的,出了事儿都能摆平的。”

当危险成为一种普遍现象,我们的监管部门在哪里?

市民张先生:“工地缺乏安全措施,施工方不顾公众的安全违规施工,我们还能理解,因为他们让利润蒙蔽了眼睛。但是,我不理解的是,明知道施工单位有问题,而且还那么普遍,我们的主管监管部门都干什么去了?难道非要等发生悲剧了,才出来处罚处理?”

市民吴先生:“群众缺乏维权意识,任由这样的情况在身边存在,直到有一天伤到了他自己,他才会站出来。”他指出,由于“懒惰涣散的政府监管部门,善良懦弱的群众,不够重的惩罚制度”才造成了这种事故的屡屡发生。

郑州日报 郑州晚报 诚聘

# 发行精英

用新闻纸建设郑州——这是《郑州晚报》矢志追求的理想,随着《郑州晚报》稳健、迅速的发展,对报纸发行精英的需求也越发急迫;如果您有兴趣深入了解报纸发行行业,渴望接触先进的工作方式和管理理念,并有志于与快速成长的《郑州晚报》分享成功和喜悦,请加入我们的行列!

#### 一、发行站预备站长: 10名

- 1.良好的团队精神,较强的交际能力、沟通能力、执行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
- 2.工作积极主动,有责任心,能吃苦耐劳;
- 3.专科以上学历,有一年以上发行、新闻、营销经验者优先。

#### 二、文案策划: 2名

- 1.中文、营销、新闻、设计等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有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和策划能力;
- 2.服务、团队意识强,富有创造力和开拓力;
- 3.善于组织活动、培训员工,具有承办大型活动的的能力。

#### 三、发行员: 120名

- 1.40周岁以下,高中或以上学历;
- 2.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工作认真,责任心强;
- 3.有一定的业务沟通能力;
- 4.对郑州市区或某区域较熟悉。

#### 四、征订员: 200名

- 1.主要职责为报纸征订业务;
- 2.有基本工资和相关补助;
- 3.相关要求与发行员相同。



#### 郑州市区发行站

- 经二路站: 65752006 花园路站: 65656428 南阳路站: 63586040
- 东风路站: 65820500 惠济区站: 63601502 城北站: 66198691
- 正兴街站: 66268207 东明路站: 66511983 航海东路: 66813956
- 城东站: 13253568064 郑东新区: 69195670 大学中路: 66979522
- 大学南路: 68713231 航海路站: 68180979 颍河路站: 67635671
- 淮河路站: 68615223 西高路站: 67981686 建设路站: 67668916

应聘站长、文案的人员请携带个人简历、身份证、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及1英寸彩色照片两张,到郑州市陇海西路与文化宫路交叉口西北角郑州日报大厦1802房间报名,或通过E-mail发送相关资料报名后约见。

应聘发行员、征订员的人员请就近到本报各发行站应聘面试

咨询电话: 67655825 联系人: 李女士 E-mail: zzwbf@163.com